

江西胜力纺织有限公司整浆并来料加工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意见

2026年8月19日，江西胜力纺织有限公司（建设单位）依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审批部门的环评批复、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等要求，根据《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的规定，组织项目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会，会议成立了验收专家组（名单附后）。验收专家组成员和参会代表现场勘查了工程环保设施的建设、运行情况，听取了项目环保执行情况和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监测报告的汇报，审阅并核实了有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自主验收意见如下：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江西胜力纺织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我公司”）位于德安县宝塔工业园105国道旁，租赁江西安捷自动化铸造设备有限公司内，地理坐标：E115° 42' 21.524"，N29° 17' 19.296"，购进设备，建设了一期整浆并来料加工项目，达到一期年产6000万米线纱的生产规模。

2. 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江西胜力纺织有限公司于2025年04月委托九江佳境节能技术有限公司编写完成了《江西胜力纺织有限公司整浆并来料加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并于2025年04月18日通过了九江市德安生态环境局审批，审批文件号：九德环评字[2025]3号。

根据固定污染源排污许可分类管理名录可知，项目行业类别属于C2822涤纶纤维制造；D4430热力生产和供应，该项目于2026年05月申请了项目排污许可证（重点管理），证书编号：91360426MAE5LNBB4H001V，有效期2026.05.11-2031.05.10。

3. 投资情况

工程实际投资5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18万元，占总投资的3.6%。

4. 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环评批复中的内容。

二、工程变动情况

项目建设性质、规模、工艺、地点和环境保护措施等因素均未发生变动。

三、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1. “三同时”情况

该项目已按国家有关建设项目环境管理法律法规要求进行环境影响评价，建设配套的污染治理措施，能与主体工程同时投入运行，“三同时”制度执行较好。

2. 环境管理和环保制度

本公司建立了环境保护管理制度，配备了专职管理人员负责环保管理工作。

3. 环保设施建设情况

(1) 废水处理

项目煮浆水全部进入浆料，无废水产生；锅炉软化用水采用离子交换制备工艺，只需定期更换滤芯，无外排浓水；项目上浆烘干废气通过喷淋洗涤+静电油烟净化器装置处理，喷淋水循环使用，定期更换的喷淋液作为危废委托有资质单位安全处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预处理达标后通过园区污水管网排入德安县工业园区污水处理厂处理，尾水处理达标后排入博阳河。

(2) 废气治理

本项目运营过程中天然气锅炉燃烧废气直接由一根1根12m高排气筒（DA001）排放；上浆烘干产生的少量挥发性有机废气，其源强浓度较低，废气有效收集后经“喷淋洗涤+静电油烟净化器”处理后15m高排气筒（DA002）排放；运营期锅炉尾气排放执行《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中表2燃气锅炉标准限值要求；项目上浆烘干工序产生的少量挥发性有机废气排放标准VOCs70mg/m³；厂界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制分别执行VOCs4.0mg/m³；厂区内无组织非甲烷总烃参照执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 37822-2019）中相关标准浓度限值。

(3) 固体废物治理

项目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纯水制备废滤芯外售综合利用处理；废机油和废油桶、静电除油装置废油、定期更换的喷淋废液交由有资质单位（九江璟祥环境服

务有限公司) 处置。

(4) 噪声治理

项目噪声经过消声、隔音、减震后,再经距离衰减,各类设备产生的噪声辐射到厂界,项目运营期厂界噪声可达到《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3 类标准对周围声环境不会产生明显的影响。

四、验收监测结果

江西胜力纺织有限公司委托江西东利检测有限公司于 2026 年 07 月 14 号-15 号进行了监测。检测报告项目编号: DLC260299, 监测期间生产和环保设施运行正常。验收监测期间:

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天然气燃烧废气排放口 DA001 有组织二氧化硫、氮氧化物、颗粒物、烟气黑度外排浓度最大值均满足《锅炉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GB13271-2014) 标准限值;上浆烘干废气 DA002 有组织挥发性有机物 VOCs 外排浓度最大值满足挥发性有机废气排放标准 VOCs70mg/m³ 限值。

验收监测期间,厂界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外排浓度最大值、厂区内挥发性有机物浓度最大值均满足厂界无组织监控浓度限值 4.0mg/m³ 及厂区内无组织《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 表 A.1 相关标准限值要求。

2.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生活污水出口的 pH 值、COD_{Cr}、悬浮物、BOD₅、氨氮、总磷、总氮浓度最大值均满足德安工业园污水处理厂接管标准。

3. 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夜间噪声等效声级均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区标准限值要求。

4. 固体废物

项目产生的生活垃圾统一收集后环卫部门定期清运;不合格品、废包装材料、纯水制备废滤芯外售综合利用处理;废机油和废油桶、静电除油装置废油、定期更换的喷淋废液交由九江璟祥环境服务有限公司处置,并严格执行转移联单等制度。



五、验收意见

验收组经现场勘查，认真审阅相关资料，在充分讨论后，认为项目环保设施已按环评报告表及批复的要求落实，污染物排放浓度达到国家规定的排放标准，符合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在落实专家意见及相关整改要求的前提下，同意通过竣工环境保护验收。

六、验收报告需要修改完善的内容

1. 更新完善验收监测依据；核实项目设备和原辅材料种类、数量；核实项目用排水量、固体废物产生量；完善项目变动情况分析；补充烟尘(气)采样仪、大气采样器流量校准记录和噪声监测仪校准记录；核实废水监测结果。

2. 完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三同时”验收登记表；补充现场采样照片。

七、企业后续管理要求

1. 加强环境管理，严格执行各项环保规章制度，加强环保设施的运行管理和维护，确保各项污染物稳定达标排放。

2. 加强原辅材料、成品和固体废物的堆放管理；规范危险废物存储、转运和处置，做好登记台账和转运记录，补充一般固体废物处置协议。

3. 规范废气永久采样孔建设；建议按规范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定期组织演练；按排污许可证要求，认真落实企业自行监测计划；完善环保设施标识牌；项目变动情况报生态环境主管部门备案。

4. 完善验收组意见后及时进行网上公示。

八、验收人员信息

江西胜力纺织有限公司(建设单位)和邀请的专家，会议成立了验收组（名单附后）。

验收组:   

2026 年 8 月 19 日

江西胜力纺织有限公司整浆并来料加工项目（一期）

竣工环境保护自主验收组参会名单

日期：2026 年 8 月 19 日

	姓名	单位	职称/职务	电话
专 家 组	李华勇	抚州市环境科学学会	高工	13607925830
	张永平	江西省环境检测中心	科长	13870212866
企 业 代 表	史华	江西胜力纺织有限公司	经理	13857398808